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四川成与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购电气设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柴油发电机组（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威尔霸动力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2546.99万元，资产总额为1230.51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四川威尔霸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6日

